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执行《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的公告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适当性办法》）的要求，为了进一步规范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自2017年7月1日起将根据该等法规的要求，启用更新后的基金账户开立及交易规则，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所有公开或非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

二、适用投资者

已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以及满足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适当性办法》要求，拟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

三、具体内容

自2017年7月1日起，本公司将根据法规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基于投资者的类别和基金的风险等级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警示投资者可能承担的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当在了解基金或者服务情况，听取本公司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司的适当性匹配意见不表明其对基金或者服务的风险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及时根据系统或工作人员的提示更新基本信息并重新填写风险属性评估问卷，为了您的正常交易业务不受影响，请投资者及时关注和充分重视开户和交易规则变更事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若所提供的信息发生重要变化，应及时告知本公司。

通过代销机构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由代销机构直接执行《适当性办法》，提请投资者关注代销机构动态并及时根据要求更新基本信息。

四、投资人可通过如下途径了解详情：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28999（免长途话费）、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a.com；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B），浦银安盛微理财（AXASPDB-E）。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本着诚信严谨的原则，勤勉尽责地管理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壹七年七月一日